

3.3.6.2 科技服务及科技支撑案例（代表性）

科技合作、科技服务、研究生培养典型案例				
序 号	合作项目	合作企业	衍生成果	典型事迹简介
1	高效光热转换发热聚酯纤维	中石化仪征化纤	重大横向、成果鉴定	项目开发了高效光热转换发热聚酯纤维，产量在中石化仪征化纤的生产线达到千吨级。该纤维作为“暖芯”材料被用于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的防寒服服装；相关科技成果鉴定为国际先进；培养博士生 1 人，研究生 7 人。
2	纳米纤维膜材料	佛山市维晨科技有限公司	科技奖励	通过产学研开发了应用于生物医药、能源化工及微电子制造等领域产品；获授权发明专利 40 余项，发表论文 51 篇，出版专著 1 部；关键技术鉴定为达国际领先水平，获湖北省技术发明一等奖、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培养博士生 4 人，研究生 20 人。
3	生物质纤维开发	绍兴蓝海	重大横向、科技奖励	项目成果打破了国外垄断；自主研发设计了国内首条适用于海藻类纤维规模化生产的湿法生产线，产能达 500 吨/年；获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0 余件，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教育部博士基金资助；相关科技成果鉴定为“国际领先”水平；培养研究生 17 人。
4	含氟活性染料	丽源（湖北）	国际合作项目	双方合作申报并获批国家科技部中外合作项目，项目总金额 1700 余万元；项目研究过程中与瑞士相关单位开展紧密合作，有效地锻炼了师资、培养了学生；项目成果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并使得我国成为世界上第三个能够生产全色系含氟活性染料的国家；培养研究生近 30 人。

5	耐盐增稠剂开发	湖北达雅	湖北省揭榜制项目	双方合作申报并获批湖北省重大专项项目，项目总金额 700 万元；成功开发出高耐盐聚丙烯酸盐增稠剂和水性聚氨酯增稠剂，综合性能国内领先；共建科技平台 2 个、育人平台 1 个，有效促进了双方的各项事业发展；培养研究生 11 人，获益学生超过 30 人。
6	羊绒易护理技术	河北多维康	河北省科技攻关项目	双方合作申报并获批河北省重大专项项目（产业化示范专项），项目总金额 200 万元；成功开发出羊绒功能性整理助剂 6 种，创新研发了羊绒组合式微涂饰技术，效果显著；顺利通过河北省科技厅的项目验收；培养研究生 2 人。
7	科技、咨询服务	清河羊绒产业规划 沙洋印染产业园设计	科技合作、专业培训	承担河北羊绒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包括政策、产品、路径等；培养研究生 5 人。包括沙洋印染产业园的产业、产品、能耗、发展、布局、标准等全面规划；培养研究生 3 人。
8	平台第三方共建	河北羊绒产业研究院	重大横向	该研究院为河北科技厅批准成立、武汉纺织大学、河北科技大学参与共建，并由当地政府配套资金支持。研究院承担项目承接、技术咨询、行业服务、专业培训、学生培养等业务，极大地促进了校企合作的水平和效益提升；培养研究生 10 人左右。
9	“一带一路”留学生培养	国家留学基金委 湖北省教育厅 湖北丽源、宁波润禾	政产学研合作	2013 年来，我校“纺织科学与工程”学科联合国家留学基金委及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培养 300 名来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纺织类专业留学研究生，构建了紧密合作的“政产学研”共同体。期间，纺织及相关行业不断有企业参与。
10	中外文化交流研究院	教育部 中外人文交流中心	产业服务	整合学校资源，为中外人文交流打开新的窗口，发挥学校咨政、育人、智库和纽带作用，促进办学能力和办学水平的提高；使高校更好地发展、更好地服务于企业、更好地服务于地区经济，提升学校的竞争力和社会声誉。

河北省羊绒产业技术研究院战略合作协议

甲方：河北省羊绒产业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武汉纺织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快清河羊绒产业转型升级步伐，提升清河羊绒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和竞争力，促进武汉纺织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和科研工作的不断进步，双方围绕羊绒产业发展的重点和技术“瓶颈”，解决羊绒加工过程中的关键和共性技术问题，依托乙方的科技人才资源优势，打造产业特色突出、专业分工合理、协作配套完善、创新能力较强的清河羊绒现代化产业集群。本着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双方经友好协商，双方约定如下：

第一条 合作宗旨

发挥和利用双方的优势，针对关键技术和发展“瓶颈”，引入国内外先进科技成果，双方重点在纺织印染技术提升、纺织整理助剂、人才培养等方面建立优势互补、互惠互利、长期合作的战略关系。

第二条 合作方式

河北省羊绒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在河北省邢台市清河县羊绒制品市场绒都大街8号。乙方负责指派科研人员参与研究院的技术研究工作，引进转化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为研究院提供必要的技术人员支撑。双方作为“校地全面战略合作单位”，甲方作为乙方的本科生及研究生大学生就业实习实训基地，提供技术开发、产品销售、企业管理等实习岗位，具体岗位由甲

第五条 合作期限

合作自本协议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3年。协议期满，双方如有意继续合作，可再签署协议。

第七条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与此协议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保存两份。

甲方：河北省羊绒产业技术研究院

乙方：武汉纺织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

签章：

签章：

日期：2017年9月26日

日期：2017年9月26日

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
武汉纺织大学
合作共建“纺织行业中外人文交流研究院”
协议书

二〇一九年六月

可根据双方的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进行友好协商，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变更或补充合作协议。未经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本协议。

（五）双方合作期间如遇政策障碍或者其他不可抗力，或者任何一方提出合理理由认为不适合继续合作的，经双方友好协商可终止本协议。

（六）协议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与第三方发生的纠纷，通过协商或其他法定渠道解决。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乙方：武汉纺织大学（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46. 纺织行业中外人文交流研究院

纺织行业中外人文交流研究院是由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与学校合作共建。研究院共建协议签约仪式于2019年6月28日在武汉纺织大学国际交流中心隆重举行。根据协议，双方将按照平等互信、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协同发展的原则，通过发挥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和武汉纺织大学在政策、智力、人才、科研等方面的优势，以中外人文交流研究院为平台，对接中国纺织企业在走出国门、转型升级、战略发展等方面的需求，促进科研人文与产业发展的有机融合，增强纺织行业的文化底蕴和社会形象，提高中国纺织企业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与影响力，以此高水平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高质量服务长江经济带、内陆开放高地和国际交往中心建设以及湖北省经济社会发展。



47. 中国政府友谊奖

俄罗斯自然科学院院士库茨米切夫·维克多获得2016年度中国政府友谊奖奖章。维克多此时的身份是武汉纺织大学教授，他也是当年湖北省唯一获此殊荣的外国专家。中国政府友谊奖是为表彰在中国现代化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外国专家而设立的最高荣誉奖项。2011年，受聘武汉纺织大学教授的库茨米切夫·维克多获得湖北省优秀外国专家“编钟奖”。2016年，俄罗斯自然科学院院士、我校特聘教授古丽耶夫·亚历山大(GuryevAlexey)荣获湖北省优秀外国专家“编钟奖”。“编钟奖”由湖北省人民政府于1994年设立，用以奖励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外国专家。

我校23名来华留学生获“中国政府奖学金”

作者：吴丽 来源：国际教育学院 阅读：442 发布时间：2017-09-18 编辑：

日前，学校国际学院、国际联合服装学院、纺织学院、化工学院、管理学院、会计学院、机械学院、设计学院，圆满完成2017年来华留学生招生录取工作，共录取59名来自欧洲、亚洲、非洲、拉美地区的学生。其中5人获中国政府奖学金——“高校自主支持地方奖学金”，18人首次获中国政府奖学金——“丝绸之路”奖学金”。

“丝绸之路”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是为落实《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有关倡议，以及《推动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中关于实施“丝绸之路”留学推进计划的要求而设立的，旨在为沿线各国专项培养行业领军人才和优秀技能人才。“丝绸之路”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将按照“围绕战略、精准投放、整合资源、协同推进、发挥优势、互利共赢、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的原则展开实施，为重点行业领域进行人才培养。

2014年教育部批准我校成为“中国政府奖学金”委托培养院校，意味着我校已跻身来华留学生教育国家队行列，成为湖北省属高校中仅有的三所具有该资格的院校之一。今年上半年，在国际处和研究生的共同努力下，我校又成功获批“面向‘丝绸之路’沿线国家的现代纺织服装技术精英人才培养项目”，成为国家首批“丝绸之路”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委托培养高校。以上这些平台的逐步建立，使得我校在来华留学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类别和培养层次上实现了跨越式的发展，今年录取留学生中获得中国政府奖学金人数较去年上涨近5倍。

国际学院将以此为契机，牢固树立服务国家战略的意识，妥善处理好发展与稳定、规模与质量、资源与特色、竞争与合作的关系，在不断扩大来华留学生教育规模的同时，优化结构，规范管理，保证来华留学生培养质量。



49. 中欧培训中心

中心成立于2000年1月，其前身是“中国-欧盟工业职业教育培训项目”的管理与运营单位，该项目是中国政府和欧盟委员会的大型人力资源开发合作项目，欧盟委员会投资1500万欧元，湖北省政府出资配套38万欧元。中心历时5年，成功地为全国中欧合资（欧盟独资）企业的中、高层管理者提供了优质高效的培训服务，深受好评，被欧盟驻华使团树为在华中欧合作项目的成功典范。从2006年起，中欧培训开始承办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与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以及国际贸易中心联合主办的全球化、南南合作、贸易及纺织等领域国际研修班，到目前为止已成功举办了“经济全球化研修班”、“发展中国家国际贸易能力建设研修班”等四十多期国际研修班。来自亚、非、拉美、欧及大洋洲100多个发展中国家的2000多名政府官员参加了研修活动。中欧培训作为我校国际合作与交流的一扇窗户，通过企业培训和援外项目的执行，促进了我校与中国企业的紧密联系，增进了我省、我校与发展中国家的友好互信，为全面推进我校国际合作与交流注入新的生机与活力。



50. “留学纺大”

学校“留学纺大”工作始于2008年。迄今为止，帮助23个国家，逾500余名海外学子实现留学中国梦。学校招收来华留学（游学）项目主要包括硕士、本科、汉语进修、交换生、中外文化交流游学等。近年来，我校发挥自身优势，融入并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影响力日益扩大。目前，国际学生的主体是学历研究生，实行全英文教学，分布在以下专业学院：纺织科学与工程学院、化学与化工学院、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服装学院、管理学院、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院、环境工程学院、数学与计算机学院、艺术与设计学院、会计学院，分别来自俄罗斯、孟加拉、巴基斯坦、印度、菲律宾、乌兹别克斯坦、埃及、肯尼亚、加纳、坦桑尼亚等国家。



48. “一带一路”纺织高等教育联盟

2018年10月18日上午，来自国内传统纺织行业8所高校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外12所高校负责人在我校共同签署协议，成立“一带一路”纺织高等教育联盟。10月18日下午，学校举办“一带一路”纺织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来自英国、澳大利亚、日本、埃及、乌兹别克斯坦、孟加拉国、肯尼亚、巴基斯坦、柬埔寨、印度等国15所高校和8所国内高校校长齐聚汤逊湖畔，聚焦“纺织高等教育国际合作”进行交流研讨，论坛旨在促进高校合作与交流，助力纺织命运共同体、人类命运共同体构建。联盟各方一致认为，在当前经济全球化、教育国际化的背景下，在尊重各自国家文化传统的同时，成立高等教育联盟，对于加强各国大学、科研院所及机构之间纺织领域的广泛交流与深度合作，推动人类文明交流互鉴、互通互融，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